

## 法院公告

王安云:

本院受理原告敖富贵诉被告崇左市豫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安云、第三人内蒙古元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林格尔分公司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因采用其他法定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王安云公告送达(2023)内0123民初1032号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权利义务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人民法院  
2023年7月7日

内蒙古国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李海军诉你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因你公司经多次打电话,多次邮寄的送达方式均未能成功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会议庭成员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山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诉讼请求:一、判令二被告支付原告剩余工程款暂计485000元,最终金额以鉴定结果为准;二、判令二被告依据合同约

定将上述工程款以2680元/平米的价格向原告抵顶房屋;三、判令二被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暂计192997.7元(以485000元为基础,以第一次付款时间2013年7月31日起于2019年8月19日之前以同期贷款利息为利率,以LPR为利率自2019年8月20日起计算至2022年12月10日止)最终结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四、判令二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100000元;五、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诉讼1、诉讼2及诉讼4合计金额777997元事实与理由:2013年7月5日被告刘成厚以被告内蒙古国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第一项目部名义与原告签订《外墙保温涂料施工合同》。由原告承包位于金山管委会汇业路东侧与110国道

南交汇处南侧住宅小区5#、6#、7#的保温涂料工程,双方约定保温涂料106元/平米,最终以实际工程量结算,付款方式为以房抵顶工程款。工程竣工后被告对实际工程量及工程价款以各种理由既不确认又不结算,经原告多次催要仅抵顶了部分工程款,尚欠诉请金额迟迟不予原告进行结算。此外,合同签订后就外墙粉刷所用涂料颜色,因被告前后指示不一,造成原告经济损失10万元。原告就剩余工程款及经济损失多次与二被告交涉无果后,唯有向贵院提起诉讼,望贵院依法维护原告的合法权益。

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人民法院  
2023年7月7日

## 分类信息

## 公告

呼和浩特市长远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分公司:

本委受理的蔚晓雨与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回劳人仲字[2023]189号),经本委依法向你单位送达申请书副本、答辩书、开庭通知书等仲裁文书后,依法组成仲裁庭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现本案已审理终结。现因无法与你单位取得联系,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仲裁裁决书,裁决主要内容如下:被申请人在本裁决生效后15日内向申请人支付拖欠工资21236.7元。

本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如你单位对本裁决不服的,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四十九条的规定,在裁决书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3年7月7日

神州闪贷(平潭)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山东海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山西裕恒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神州闪贷(平潭)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山东海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2023年6月签署的(债权收购协议)约定将其依法享有的(柯生营,身份证号码:330327198712036730。车牌号:浙C7ZE30。车架号:LFV3B28R2C3055499)承租人的主债权及(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全部权利转让给山西裕恒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同年6月27日山西裕恒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将此债权全部转让给丁占辉。

至此,丁占辉成为本公告所涉债权的最终受让方。

本公告发布之前,根据各方约定丁占辉通过登报的方式将债权转让事宜通知承租人。现上

述所有公司联合发布此公告通知承租人,自转让之日起,受让方取得承租人欠付原债权人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所需费用以及车辆所有权和抵押权在内的全部权利,并有权依法要求承租人清偿,公告清单所列截至至2023年6月26日的未付租金,承租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利息、相关费用等按照合同、协议、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计算。如公告中承租人债权金额、抵押物订单号等信息与实际不符的,以相关合同、协议及有效法律文书为准。债权转让公告刊登后,相关债务人应向丁占辉进行债务清偿。

神州闪贷(平潭)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东海汉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山西裕恒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7月7日

## 公告

北京轻呼天下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本院受理吕博雪与你单位劳动报酬、社会保险争议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新劳仲裁字[2023]第23号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不起诉,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  
2023年7月7日

## 公告

内蒙古凯辰牧业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赵清华与你单位劳动报酬、社会保险案件(新劳仲案字[2023]576号),因无法与你单位取得联系,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仲裁材料。现定于2023年8月10日上午9时在呼和

浩特市通道北街与快速路交汇处东南角(原呼运大院元福酒店楼)三楼仲裁庭开庭,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院将作缺席裁决。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请于开庭后15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决书,逾期不领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  
2023年7月7日

## 减资公告

内蒙古小宇宙健身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53976764973)股东决定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减至人民币30万元,请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或要求债务担保,特此公告。

内蒙古小宇宙健身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7月7日

## 更正

本院于2023年2月28日在《内蒙古法制报》13版刊登的本院受理原告王彩霞诉被告邢燕青、王海文、第三人内蒙古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公告时间2023年2月28日”应更正为“2023年5月28日”特此更正。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23年7月7日

## 变更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第一营销服务部,名称变更,原机构名称: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第一营销服务部,现机构名称: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新华大街营销服务部。

2023年7月7日

## 减资公告

内蒙古登丰农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2MA0MYL76N)股东决定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减至人民币30万元,请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或要求债务担保,特此公告。

内蒙古登丰农业有限公司  
2023年7月7日

## 拍卖公告

受托定于2023年8月22日下午3时在蒙利来国际拍卖有限公司会议室举行拍卖会,拍卖标的:土地100亩,使用权出让,保留价每亩150万元。

参考价人民币:壹佰陆拾捌万元整,小写:1680000元。

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郝向东  
2023年7月7日

## 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郝向东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鉴于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庆源资产管理公司”)于2023年7月3日与郝向东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书》,根据财政部有关文件精神和有关法律规定,金候、李俊英(债务人)等19笔债权资产已依法转让给郝向东,详见附表。上述债权所对应的主合同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以及基于债权产生的一切从权利已转让给郝向东。庆源资产管理公司、郝向东联合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上述债权转让事实。

自公告之日起,请上述19笔债权的债务人及相应的担保人立即向郝向东履行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及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债权明细表						
序号	银行名称	债务人名称	担保人/抵押人	债权本金 (元)	债权利息 (元)	债权本息截止基准日
1	康巴什村镇银行	金候、李俊英	王俊义、金世明、王榜钰、金文娟	2,886,418.00	1,199,504.09	2021.7.20
2	康巴什村镇银行	赵云、巫荣花	云佳,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常青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0.00	649,053.37	2021.7.20
3	康巴什村镇银行	张贵平、刘海霞	张春梅、王伟、张凤梅、张玉梅、刷保科、高军、王俊兰、王福田、贾艳霞	627,923.77	674,473.02	2021.7.20
4	康巴什村镇银行	苏海军、郝引弟	苏海峰、杨丽英、苏雪峰、杨兴存、刘建荣、马玉花	1,499,911.11	5,461,201.77	2021.7.20
5	康巴什村镇银行	刘平、陈耀迪	高文义、周智华、王光军、王燕、乔占斌、王建红	2,910,788.75	2,340,372.72	2021.7.20
6	康巴什村镇银行	朱振杰、张瑞玲	张方、霍铁梅、郝岗、朱振冰、折宝林、刘婧婧	0.00	1,218,921.84	2021.7.20
7	康巴什村镇银行	郭四清、高建华	内蒙古中安盛基劳务有限公司、郭春祥、郝玉玲、张永良	979,986.33	1,292,902.24	2021.7.20
8	康巴什村镇银行	乔玉琴、呼延良	伊金霍洛旗丰华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高振华、苗香翠、高瑛、张鹏飞、高振华、神木县良辰精煤深加工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通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655,700.87	1,189,368.36	2021.7.20
9	康巴什村镇银行	李军、石明	王生武	1,020,615.13	593,444.78	2021.7.20
10	康巴什村镇银行	苗香翠、高振华	伊金霍洛旗丰华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呼延良、乔玉琴、高瑛、张鹏飞、神木县良辰精煤深加工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通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791,927.00	1,307,281.46	2021.7.20
11	康巴什村镇银行	庄晓宇、解璐	高文义、周智华、孙连云、邱俊杰、刘平、陈耀迪、乔占斌、王建红、鄂尔多斯市达胜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	1,348,553.17	2021.7.20
12	康巴什村镇银行	郝玉连、周爱国	张军、贺咏梅、杨宸祥	787,177.75	169,655.81	2021.7.20
13	康巴什村镇银行	田宏英、杨建斌	郭钧、赵红霞、折海军、官碧岩、王存虎	2,999,521.30	3,007,757.69	2021.7.20
14	康巴什村镇银行	乔俊厚、杨国君	王景荣、那顺德力根、胡小	568,000.00	161,412.43	2021.7.20
15	康巴什村镇银行	郝建民、郭艳梅	郝建忠、张美英、郝建军、刘树平	112,000.00	107,713.80	2021.7.20
16	康巴什村镇银行	李民贵、苏引儿	李坪、杨海英	335,000.00	758,204.10	2021.7.20
17	康巴什村镇银行	那顺德力根、胡小	王景荣、乔俊厚、杨国君、胡小	490,000.00	157,243.16	2021.7.20
18	康巴什村镇银行	陈耀迪、刘平	王光军、王燕	346,960.66	251,393.90	2021.7.20
19	康巴什村镇银行	郭巧玲、暴永亮	候世军、刘永兰	448,757.61	216,294.35	2021.7.20

注:实际利息以清偿之日按照合同约定计算的利息为准。